

---

##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

如閣下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存有任何疑問，應向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進行諮詢。

如閣下已出售或轉讓名下所有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代表委任表格交給買主或承讓人，或送交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JILIN JIUTAI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22)

**202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2023年度報告**  
**2023年度財務決算情況報告**  
**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2024年度財務預算方案**  
**聘請2024年度外部審計機構**  
**確定2024年度主審會計師事務所**  
**選舉第六屆董事會董事**  
**選舉第六屆監事會非職工監事**  
**第六屆董事會相關董事任期內報酬**  
**第六屆監事會相關監事任期內報酬**  
**對外捐贈事項的授權方案**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款**  
**及**  
**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謹訂於2024年5月23日(星期四)上午9時30分於中國吉林省長春市高新區蔚山路2559號六樓會議室舉行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列於本通函第7頁至第11頁。

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已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行網站(www.jtnsh.com)，並按H股股東選擇收取公司通訊的方式寄發予H股股東。不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細閱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並盡早按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的指示填妥該表格並交回本行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惟無論如何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以專人送遞或郵寄方式交回本行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按閣下的意願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指的認可機構，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

2024年4月26日

---

## 目 錄

---

	頁次
釋義 .....	1
董事會函件 .....	3
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7
附錄一 股東週年大會的事務 .....	I-1
附錄二 2023年度財務決算情況報告 .....	II-1
附錄三 第六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簡歷 .....	III-1
附錄四 第六屆監事會非職工監事候選人簡歷 .....	IV-1
附錄五 公司章程修訂對照表 .....	V-1

---

## 釋 義

---

在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或 「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行謹訂於2024年5月23日(星期四)上午9時30分於中國吉林省長春市高新區蔚山路2559號六樓會議室舉行的本行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
「公司章程」	指	本行的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行」	指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會」	指	本行董事會
「監事會」	指	本行監事會
「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董事」	指	本行董事
「內資股」	指	本行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以人民幣認購或入賬列作繳足
「內資股股東」	指	內資股持有人
「本集團」或「集團」	指	本行以及併表範圍內的子公司(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幣」	指	香港的法定貨幣港幣
「H股」	指	本行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在聯交所上市及以港幣買賣(股份代號：6122)
「H股股東」	指	H股持有人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相關詮釋

---

## 釋 義

---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4年4月19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中國企業會計準則」	指	中國財政部於2006年2月15日頒佈的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及其補充規定，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人民幣」	指	中國的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行股份，包括內資股及H股
「股東」	指	本行股東，包括內資股股東及H股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監事」	指	本行監事



JILIN JIUTAI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22)

**執行董事：**

郭策先生(董事長)

梁向民先生

袁春雨先生

**非執行董事：**

崔強先生

張玉生先生

吳樹君先生

張立新先生

王瑩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秋華女士

方緯谷先生

韓麗榮女士

金曉彤女士

孫甲夫先生

**註冊辦事處：**

中國吉林省

長春市

九台區

新華大街504號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吉林省

長春市

高新區

蔚山路2559號

**香港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

夏慤道18號

海富中心二期

11樓15室

敬啟者：

---

## 董事會函件

---

**202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2023年度報告  
2023年度財務決算情況報告  
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2024年度財務預算方案  
聘請2024年度外部審計機構  
確定2024年度主審會計師事務所  
選舉第六屆董事會董事  
選舉第六屆監事會非職工監事  
第六屆董事會相關董事任期內報酬  
第六屆監事會相關監事任期內報酬  
對外捐贈事項的授權方案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款  
及  
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1. 序言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邀請閣下出席將於2024年5月23日(星期四)上午9時30分於中國吉林省長春市高新區蔚山路2559號六樓會議室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向閣下提供合理所需資料，使閣下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提呈大會審議的議案作出知情的決定。

### 2. 股東週年大會處理的事務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議案包括以下以普通決議案通過的議案：(1)202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2)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3)2023年度報告；(4)2023年度財務決算情況報告；(5)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6)2024年度財務預算方案；(7)聘請2024年度外部審計機構；(8)確定2024年度主審會計師事務所；(9)選舉第六屆董事會董事；(10)選舉第六屆監事會非職工監事；(11)第六屆董事會相關董事任期內報酬；(12)第六屆監事會相關監事任期內報酬。

---

## 董事會函件

---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議案亦包括以下以特別決議案通過的議案：(13)對外捐贈事項的授權方案；(14)建議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款。

為了使閣下對上述議案有進一步的了解，及能夠在掌握足夠及必須的資訊的情況下作出決定，我們在本通函附錄一內向股東提供了詳盡的資料，包括擬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議案的信息及解釋。

### 3.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已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行網站 ([www.jtnsh.com](http://www.jtnsh.com))，並按H股股東選擇收取公司通訊的方式寄發予H股股東。

不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細閱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並盡早按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的指示填妥該表格並交回本行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惟無論如何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以專人送遞或郵寄方式交回本行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按閣下的意願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4. 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H股股東名單，本行將於2024年5月20日(星期一)至2024年5月23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H股股東如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須於2024年5月17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一併送交本行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5.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的規定，於股東大會上，股東的所有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故此，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的議案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有關投票結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後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行網站 ([www.jtnsh.com](http://www.jtnsh.com))。

---

## 董事會函件

---

### 6. 推薦建議

董事會認為在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中所列的議案符合本行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故董事會建議閣下投票贊成上述提呈的議案。

此致

列位H股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郭策

2024年4月26日

\*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指的認可機構，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



---

## 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JILIN JIUTAI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22)

### 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將於2024年5月23日(星期四)上午9時30分於中國吉林省長春市高新區蔚山路2559號六樓會議室舉行本行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下列議案：

####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202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 審議及批准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3. 審議及批准2023年度報告。
4. 審議及批准2023年度財務決算情況報告。
5. 審議及批准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6. 審議及批准2024年度財務預算方案。
7. 審議及批准關於聘請2024年度外部審計機構的議案。
8. 審議及批准關於確定2024年度主審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
9.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第六屆董事會董事的議案：
  - 9.1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郭策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執行董事的議案。
  - 9.2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梁向民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執行董事的議案。

---

## 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 9.3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袁春雨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執行董事的議案。
- 9.4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劉向植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 9.5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張玉生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 9.6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吳樹君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 9.7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張立新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 9.8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王瑩女士為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 9.9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孫甲夫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 9.10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方緯谷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 9.11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金曉彤女士為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 9.12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安明友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 9.13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尹小平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 10.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第六屆監事會非職工監事的議案：
  - 10.1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戴昀弟女士為第六屆監事會非職工監事的議案。
  - 10.2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劉建新先生為第六屆監事會非職工監事的議案。
  - 10.3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董帥兵先生為第六屆監事會非職工監事的議案。

---

## 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 10.4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胡國環女士為第六屆監事會非職工監事的議案。
11. 審議及批准關於第六屆董事會相關董事任期內報酬的議案。
12. 審議及批准關於第六屆監事會相關監事任期內報酬的議案。

### 特別決議案

13. 審議及批准對外捐贈事項的授權方案。
14. 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款。

承董事會命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郭策

中國長春  
2024年4月26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郭策先生、梁向民先生及袁春雨先生；非執行董事崔強先生、張玉生先生、吳樹君先生、張立新先生及王瑩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秋華女士、方緯谷先生、韓麗榮女士、金曉彤女士及孫甲夫先生。

\*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指的認可機構，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

附註：

#### 1.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大會上，股東的所有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故此，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議案的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有關投票結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後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行網站(www.jtnsh.com)。

#### 2. 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資格及H股股東登記日期

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H股股東名單，本行將於2024年5月20日(星期一)至2024年5月23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H股股東如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須於2024年5月17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一併送交本行H股股份過戶登記

---

## 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於2024年5月23日(星期四)登記在本行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或其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應出示身份證明。倘股東為法人，其法定代表人或董事會或其他權力機構授權的其他人士須提供該股東的董事會或其他權力機構委任該名人士出席大會的決議文本方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 3. 委任代表

- (1)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以書面形式委任一名或數名代表代其出席會議並代其投票。該代表毋須是本行的股東。
- (2) 委任代表的委託書必須由委託人親自簽署或由其書面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或倘委託人為法人實體，應加蓋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委託書由委託人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此代理人簽字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過公證。

H股股東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將代表委任表格及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送達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3) 股東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按其意願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4) 如屬聯名股東，若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的聯名股東多於一人，則由較優先的聯名股東所作出的表決，不論是親自或由代表作出的，須被接受為代表其餘聯名股東的唯一表決。就此而言，股東的優先次序須按本行股東名冊內與有關股份相關的聯名股東排名先後而定。

### 4. 其他事項

- (1) 股東週年大會預計不會超過半個工作日。出席會議之股東及代表須自行負責交通及住宿費用。
- (2) 提呈股東週年大會審議批准的議案詳情，請參閱本行將適時刊發的通函中的相關內容。
- (3) 沒有任何本行董事、監事、行長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與將討論的事項有重要利害關係。

---

## 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4)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

香港  
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用於提交股份過戶文件)

香港  
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用於遞交代表委任表格)

電話：(852) 2862 8555  
傳真：(852) 2865 0990

(5) **本行中國註冊辦事處：**

中國  
吉林省長春市  
九台區新華大街504號

**本行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吉林省長春市  
高新區蔚山路2559號

聯繫部門：董事會辦公室  
電話：86 (431) 8925 0628  
傳真：86 (431) 8925 0628  
聯繫人：劉華先生

## 普通決議案

### 1. 審議及批准202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根據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審議批准董事會工作報告是本行股東大會的職權。《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於2024年3月27日經董事會審議通過，現提請股東週年大會審議批准。

上述202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的詳情載於本行2023年度報告中。

### 2. 審議及批准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根據相關監管規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審議批准監事會工作報告是本行股東大會的職權。《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於2024年3月27日經監事會審議通過，現提請股東週年大會審議批准。

上述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的詳情載於本行2023年度報告中。

### 3. 審議及批准2023年度報告

2023年度報告已於2024年3月27日經董事會審議通過，現提請股東週年大會審議批准。本行2023年度報告已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行網站(www.jtnsh.com)，並按H股股東選擇收取公司通訊的方式寄發予H股股東。

### 4. 審議及批准2023年度財務決算情況報告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財務決算情況報告》於2024年3月27日經董事會審議通過，現提請股東週年大會審議批准。

上述議案的詳情載於本通函之附錄二。

## 5. 審議及批准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根據公司法、《金融企業財務規則》等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規定，依據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計的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2023年本行實現淨利潤人民幣1.36億元。具體分配如下：

- (一) 按2023年度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提取金額約人民幣0.14億元；
- (二)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金，提取金額約為人民幣1.02億元；
- (三) 董事會建議不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現金股息；
- (四) 提取前述法定盈餘公積金和一般風險準備金後，2023年淨利潤剩餘金額為人民幣0.2億元，全部轉入未分配利潤。結轉後，本行累積可供分配的利潤為人民幣26.61億元，全部轉入下一年度。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於2024年3月27日經董事會審議通過，現提請股東週年大會審議批准。

## 6. 審議及批准2024年度財務預算方案

根據本行戰略發展目標，在綜合分析外部經濟形勢、金融環境、區域發展和行業狀況的基礎上，參考本行近兩年來的經營情況和經營能力，秉承穩健、謹慎的原則，董事會制定了本行2024年度財務預算方案，具體如下：

### 一、營業費用預算

扣除稅項、附加費及非營業支出，營業費用上限為人民幣22.1億元。

## 二、資本性支出預算

2024年，在嚴格控制遠期成本的前提下，以符合經營戰略轉型需要為原則，合理安排資本性支出。全年資本性支出預算金額為人民幣0.62億元，主要包括房屋裝修、辦公家具、自助設備、科技系統建設等。

2024年，金融形勢和外部環境較為複雜，經營不確定因素較多，如本預算在執行過程中，因監管政策變化等因素需要調整的，由本行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審定預算調整事項。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於2024年3月27日經董事會審議通過，現提請股東週年大會審議批准。

## 7. 審議及批准關於聘請2024年度外部審計機構的議案

本行擬聘請大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擔任本行2024年度境內外部審計機構，負責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等提供相關的境內審計服務，聘請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擔任本行2024年度境外外部審計機構，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提供相關的境外審計及審閱服務。

上述兩家外部審計機構的任期從本議案獲本行股東週年大會通過之日起至本行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止。同時，董事會亦建議本行股東週年大會授權董事會(及獲董事會授權人士)根據市場原則釐定外部審計機構的薪酬及簽署相關合同。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聘請2024年度外部審計機構的議案》於2024年3月27日經董事會審議通過，現提請股東週年大會審議批准。

## 8. 審議及批准關於確定2024年度主審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

目前，本行及子公司分別聘請了不同的外部審計機構。根據《商業銀行併表管理與監管指引》等相關要求，集團層面應當確定其中一家為主審會計師事務所，母公司報表及集團合併報表須由主審會計師事務所審計。



為保證外部審計標準的一致性和審計結論的可比性，本行擬委任大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行2024年度境內主審會計師事務所，負責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等提供相關的境內審計服務。擬委任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行2024年度境外主審會計師事務所，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提供相關的境外審計及審閱服務。上述兩家主審會計師事務所任期從本議案獲本行股東週年大會通過之日起至本行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止。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確定2024年度主審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於2024年3月27日經董事會審議通過，現提請股東週年大會審議批准。

## 9.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第六屆董事會董事的議案

茲提述本行日期為2024年3月27日的公告。由於本行第五屆董事會任期接近屆滿，根據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董事會擬進行換屆選舉。經董事會會議審議批准，董事會建議提名本行第六屆董事會（「**第六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如下：

執行董事                         :     郭策先生、梁向民先生及袁春雨先生

非執行董事                         :     劉向植先生、張玉生先生、吳樹君先生、張立新先生及王瑩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     孫甲夫先生、方緯谷先生、金曉彤女士、安明友先生及尹小平先生

上述第六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的履歷及與彼等委任相關的其他信息載於本通函之附錄三。

上述第六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均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等相關規定對董事任職資格的要求，董事候選人劉向植先生、安明友先生及尹小平先生三人的任職資格尚待監管機構核准。如獲委任，本行將與上述各董事候選人訂立董事服務協議。根據公司章程規定，除非根據適用的法律與法規的要求作出調整，第六屆董事會董事的任期為三年，任期屆滿在符合相關規定的前提下可以連選連任。其中：郭策先生、梁向民先生、袁春雨先生、張玉生先生、吳樹君先生、張立新先生、王瑩女士、孫甲夫先生、方緯谷先生及金曉彤女士十人的任期自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選舉彼等為本行董事之日起，至第六屆董事

會任期屆滿之日止；劉向植先生、安明友先生及尹小平先生三人的任期自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選舉彼等為本行董事，且任職資格經監管機構核准之日起，至第六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

本行董事的具體薪酬方案經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審議後提交董事會審議，由董事會審議通過後提交本行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後實施。執行董事的薪酬按照本行薪酬管理辦法執行，主要由基本薪酬、績效薪酬、福利性收入等構成，其中績效薪酬主要根據年度履行崗位職責和完成工作業績等情況確定。非執行董事不在本行領取薪酬。第六屆董事會相關董事任期內報酬的信息請參見本通函中相關信息。

除本通函所披露者外，上述各董事候選人已分別確認：(i)在過去三年沒有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ii)沒有在本行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與本行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沒有任何關係；(iv)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不持有任何本行或其相聯法團股份之權益(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定義)；及(v)概無其他資料及有關其獲委任之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予以披露，亦沒有任何其他須提請股東注意的事項。

就建議提名孫甲夫先生、方緯谷先生、金曉彤女士、安明友先生及尹小平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本行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已遵從本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行董事候選人提名程序及本行實際情況。本行提名委員會根據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為提升董事會運作效率的可能性、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可為本行貢獻的時間等條件提名孫甲夫先生、方緯谷先生、金曉彤女士、安明友先生及尹小平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

孫甲夫先生及方緯谷先生具有法律專業知識，金曉彤女士、安明友先生及尹小平先生具有財務或經濟專業知識。董事會相信，孫甲夫先生、方緯谷先生、金曉彤女士、安明友先生及尹小平先生通過彼等豐富的經驗及知識將從法律、財務、市場運作、企業管理等

方面給予客觀、獨立及充足的意見及分析，並且彼等亦能在多方面促進董事會架構的多元化，包括性別、文化、專業技能及資歷等。

上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已分別進一步確認：(i)符合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載各項有關獨立性標準；(ii)過往或目前並無於本行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亦無與本行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連；及(iii)於獲提名之時概無其他可能會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董事會亦認為彼等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的獨立性指引，且根據指引條款乃為獨立。

董事會現提請股東週年大會對選舉上述第六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為第六屆董事會董事的各項子議案進行逐項審議及批准。

#### 10.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第六屆監事會非職工監事的議案

茲提述本行日期為2024年3月27日的公告。由於本行第五屆監事會任期接近屆滿，根據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監事會擬進行換屆選舉。經監事會會議審議批准，監事會建議提名本行第六屆監事會(「**第六屆監事會**」)非職工監事候選人如下：

非職工監事：戴昀弟女士、劉建新先生、董帥兵先生及胡國環女士

上述第六屆監事會非職工監事候選人的履歷及與彼等委任相關的其他信息載於本通函之附錄四。

根據公司章程，監事會亦應有本行職工代表監事，且職工代表監事的人數不低於監事人數的三分之一。本行將適時召開職工代表大會以選舉第六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

如獲委任，本行將與上述各非職工監事候選人訂立監事服務協議。根據公司章程規定，除非根據適用的法律與法規的要求作出調整，第六屆監事會非職工監事的任期為三年，

自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選舉彼等為本行監事之日起，任期屆滿在符合相關規定的前提下可以連選連任。

本行監事的具體薪酬方案經監事會提名委員會審議後提交監事會審議，由監事會審議通過後提交本行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後實施。職工監事的薪酬按照本行薪酬管理辦法執行，主要由基本薪酬、績效薪酬、福利性收入等構成，其中績效薪酬主要根據年度履行崗位職責和完成工作業績等情況確定。股東監事不在本行領取薪酬。第六屆監事會相關監事任期內報酬的信息請參見本通函中相關信息。

除本通函所披露者外，上述各非職工監事候選人已分別確認：(i)在過去三年沒有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ii)沒有在本行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與本行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沒有任何關係；(iv)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不持有本行或其相聯法團股份之權益（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定義）；及(v)概無其他資料及有關其獲委任之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予以披露，亦沒有任何其他須提請股東注意的事項。

監事會現提請股東週年大會對選舉上述第六屆監事會非職工監事候選人為第六屆監事會非職工監事的各項子議案進行逐項審議及批准。

## 11. 審議及批准關於第六屆董事會相關董事任期內報酬的議案

茲提述本行日期為2024年3月27日的公告。根據本行實際經營情況，參照同業標準，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了第六屆董事會相關董事任期內報酬事宜的議案，具體方案如下：

- (1) 執行董事：執行董事的薪酬按照本行相關薪酬管理辦法執行。
- (2) 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不在本行領取薪酬。

(3) 獨立非執行董事：

- 居於香港的獨立非執行董事：240,000港元／年。
- 居於中國內地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民幣100,000元／年。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第六屆董事會相關董事任期內報酬的議案》經董事會審議通過，現提請股東週年大會審議批准。

## 12. 審議及批准關於第六屆監事會相關監事任期內報酬的議案

茲提述本行日期為2024年3月27日的公告。根據本行實際經營情況，參照同業標準，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了第六屆監事會相關監事任期內報酬事宜的議案，具體方案如下：

- (1) 職工監事：職工監事的薪酬按照本行相關薪酬管理辦法執行。
- (2) 外部監事：人民幣50,000元／年。
- (3) 股東監事：股東監事不在本行領取薪酬。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第六屆監事會相關監事任期內報酬的議案》經監事會審議通過，現提請股東週年大會審議批准。

## 特別決議案

## 13. 審議及批准對外捐贈事項的授權方案

為提升本行社會形象，促進長期戰略目標的實現，本行擬適時開展對外捐贈。為提升決策效率，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特制訂以下方案：

- (一) 單項金額超過人民幣3,000萬元的對外捐贈事項，由本行股東大會審議批准；

(二) 對於單項金額不超過人民幣3,000萬元(含)的對外捐贈事項：

1. 對於單項金額不超過人民幣3,000萬元(含)，且在人民幣1,000萬元以上(不含)的對外捐贈事項，由本行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審批；
2. 對於單項金額在人民幣1,000萬元以內(含)的對外捐贈事項，本行股東大會同意由董事會授權行長辦公會審批。

以上授權方案在經本行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後，本行董事會及行長辦公會在授權方案授予的權限範圍內行使相應職權。本方案有效期自本行股東大會通過之日起至第六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對外捐贈事項的授權方案》於2024年3月27日經董事會審議通過，現提請股東週年大會審議批准。

#### 14. 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款

茲提述本行日期為2024年3月27日的公告。根據發展實際，本行向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提交了註銷公募證券投資基金銷售業務許可證的申請。2023年6月21日，中國證監會吉林監管局發佈了《關於註銷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募證券投資基金銷售業務許可證的公告》。據此，本行需在經營範圍中刪除「基金銷售」業務。鑒於以上變化，本行擬對現行有效的公司章程中「經營範圍」條款進行修訂(「**本次對公司章程的修訂**」)，具體修訂內容請見本通函之附錄五。

董事會已於2024年3月27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上審議通過了本次對公司章程的修訂。董事會提請股東週年大會審議及批准下列內容：

- (1) 同意本次對公司章程的修訂；及
- (2) 同意授權董事會並由董事會轉授權董事長、行長以及董事會秘書單獨或共同，根據境內外法律、法規及其他規範性文件的變化情況，境內外有關監管機構及上市地證券交易所的要求與建議，修改公司章程中與本次對公司章程的修訂相關的條款，辦

理公司章程變更涉及的核准或備案以及向市場監督管理機關及其他相關政府部門辦理變更登記等。

在本次對公司章程的修訂獲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的前提下，修訂後的公司章程自獲得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吉林監管局核准之日起生效。在此之前，本行現行公司章程繼續有效。

##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財務決算情況報告

本行已按規定完成2023年度財務決算工作，依據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計的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制的財務報表，現將本行2023年度財務決算情況報告如下：

### 一、集團主要經營情況

- (一) **業務規模情況**。截至2023年末，集團資產總額2,697.75億元，較上年增加27.74億元，增長1.04%，其中：各項貸款1,781.11億元，較上年增加60.82億元，增長3.54%。負債總額2,509.10億元，較上年增加25.29億元，增長1.02%，其中：各項存款2,366.54億元，較上年增加93.09億元，增長4.09%。
- (二) **經營效益情況**。2023年，集團實現營業收入57.23億元，較上年減少10.20億元，下降15.13%，其中：利息淨收入55.28億元，較上年減少9.87億元，下降15.15%。集團營業支出56.26億元，較上年增加9.08億元，增長19.25%，其中，業務及管理費32.41億元，較上年增加0.72億元，增長2.27%。實現利潤總額0.66億元，較上年減少19.17億元，下降96.67%；淨利潤1.78億元，較上年減少14.94億元，下降89.35%。資產利潤率0.07%，資本利潤率0.95%，成本收入比59.74%。
- (三) **風險控制情況**。截至2023年末，集團不良貸款41.75億元，不良貸款比率2.34%，比上年增長0.36個百分點。撥備覆蓋率156.98%，比上年下降0.41個百分點。資本充足率11.35%，核心資本充足率8.72%，一級資本充足率8.81%。

### 二、本行主要經營情況

- (一) **業務規模情況**。截至2023年末，本行資產總額2,061.90億元，較上年增加8.23億元，增長0.40%，其中，各項貸款1,376.37億元，較上年增加60.44億元，增長



4.59%。負債總額1,908.09億元，較上年增加6.51億元，增長0.34%，其中，各項存款1,811.76億元，較上年增加77.88億元，增長4.49%。

- (二) **經營效益情況**。2023年，本行實現營業收入39.31億元，較上年減少6.16億元，下降13.55%，其中，利息淨收入38.90億元，較上年減少6.49億元，下降14.30%，利息淨收入佔營業總收入的98.96%，較上年下降0.86個百分點；營業支出38.72億元，較上年增加13.07億元，增長50.96%，其中，業務及管理費19.48億元，較上年增加1.83億元，增長10.37%。實現利潤總額0.42億元，較上年減少19.25億元，下降97.86%；實現淨利潤1.36億元，較上年減少14.51億元，下降91.43%；資產利潤率0.07%，資本利潤率0.89%，成本收入比53.38%。
- (三) **風險控制情況**。截至2023年末，本行不良貸款27.87億元，不良貸款率2.03%，比上年增長0.39個百分點。撥備覆蓋率159.63%，比上年下降2.69個百分點。資本充足率11.09%，核心資本充足率8.51%，一級資本充足率8.51%。

### 三、本行投資及資本性支出情況

- (一) **股權投資情況**。截至2023年末，本行長期股權投資餘額30.87億元，比上年增加0.06億元，增長0.19%。主要是由於聯營企業本期淨資產的變動。在全部股權投資中，向公主嶺農商銀行投資3.37億元；向海口聯合農商銀行投資1.42億元；向長白山農商銀行投資4.75億元；向遼源農商銀行投資3.49億元；向34家村鎮銀行投資14.84億元；向九銀金融租賃公司投資3.00億元。
- (二) **資本性支出情況**。2023年，本行嚴格執行年度預算，本年購買房屋(裝修)、佈放自助設備、人臉識別系統、110報警系統等支出0.37億元，較預算減少0.08億元。

有關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經審核財務信息詳情，請參閱本行已刊發的2023年度報告內之財務報表。

**郭策先生**，1968年10月出生，自2023年3月起擔任本行黨委書記。自2023年9月起擔任本行執行董事，並自2023年11月起擔任本行董事長。加入本行之前，郭先生自1991年11月至2000年3月擔任中國工商銀行長春市南大街支行信貸科信貸員；自2000年3月至2000年11月，擔任中國工商銀行吉林省分行營業部副主任科員；自2000年11月至2001年5月擔任中國工商銀行吉林省分行營業部辦公室秘書科科長；自2001年5月至2001年12月擔任中國工商銀行吉林省分行營業部經營綜合處副處長；自2001年12月至2003年3月擔任中國工商銀行吉林省分行營業部綜合計劃處副處長；自2003年3月至2006年3月擔任中國工商銀行吉林省分行營業部公司業務處副處長；自2006年3月至2007年4月擔任中國工商銀行長春二道支行副行長(副處級，主持工作)、黨總支書記；自2007年4月至2010年12月擔任中國工商銀行長春二道支行行長(正處級)、黨總支書記；自2010年12月至2011年6月擔任華夏銀行長春分行籌備組成員；自2011年6月至2011年7月擔任華夏銀行長春分行副行長；自2011年7月至2020年3月擔任華夏銀行長春分行副行長、黨委委員；自2020年3月至2020年12月擔任華夏銀行長春分行管理人員(候任吉林銀行首席風險官)；自2020年12月至2021年1月擔任吉林銀行候任首席風險官；自2021年1月至2021年2月擔任吉林銀行候任首席風險官、兼總行資產保全部(特殊資產經營部)總經理；自2021年2月至2021年4月擔任吉林銀行首席風險官、兼總行資產保全部(特殊資產經營部)總經理；自2021年4月至2021年10月擔任吉林銀行首席風險官；自2021年10月至2021年12月擔任吉林銀行首席風險官、長春分行黨委書記；自2021年12月至2023年3月擔任吉林銀行長春分行黨委書記、行長。郭先生於1991年7月本科畢業於吉林財貿學院(現稱吉林財經大學)，主修金融專業。

**梁向民先生**，1966年2月出生，自2016年4月起任本行執行董事，並自2019年6月起，擔任本行副董事長。梁先生於1985年8月加入本行的前身，自1985年8月至1988年7月及自1990年7月至1993年6月擔任春陽信用社的信貸業務職員、記賬員及農業貸款會計；先後自1993年6月至1994年8月及自1994年8月至1996年2月擔任九台市農村信用合作社聯合社的人事監察科科員及營業部副主任；自1996年2月至2006年4月先後擔任龍家堡信用社副主任及主任；自2006年4月至2007年10月擔任九台市農村信用合作社聯合社營業部主任；自2007年10月至2008年12月擔任九台市農村信用合作社聯合社長春開發區分社副主任；自2008年12月至2010年8月擔任本行行長助理；自2010年8月至2019年10月擔任本行副行長；自2014年8月至2019年8月擔任本行首

席運營官；自2019年10月至2021年6月擔任本行行長。梁先生於1990年7月於中國農業銀行吉林職工中等專業學校完成農村金融學學業，於2007年1月函授專科畢業於長春金融高等專科學校，主修金融。

**袁春雨先生**，1972年12月出生，自2012年12月起擔任本行執行董事、董事會秘書。袁先生於2010年11月加入本行，先後擔任或兼任辦公室主任、創新業務部總經理、董事會辦公室主任等職務，自2021年10月起擔任本行副行長。加入本行之前，袁先生自1995年7月至2002年8月擔任九台市就業服務局科員及科長；自2002年8月至2004年2月擔任九台市委市政府政策研究室社會事務科科長(後備幹部鍛鍊)。並自2004年2月至2007年6月調入九台市政府辦公室任掛職鍛鍊副主任；自2007年6月至2007年10月擔任九台市政府辦公室主任助理；自2007年10月至2010年11月擔任九台市政府辦公室副主任。袁先生於1995年7月畢業於河北地質學院(現稱河北地質大學)，主修涉外經濟管理。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袁先生以實益擁有人的性質持有本行60,815股內資股。

**劉向植先生**，1985年9月出生，現任吉林省信託有限責任公司(「吉林信託」)南京信託業務部總經理、四級司員。劉先生自2010年7月至2016年3月任吉林信託北京信託二部項目經理；2016年3月至2017年1月任吉林信託北京信託二部總經理助理；2017年1月至2019年1月任吉林信託北京信託一部總經理助理；2019年1月至2021年7月任吉林信託北京信託一部副總經理；2021年7月至2022年5月任吉林信託北京信託一部副總經理、六級司員。劉先生於2008年7月本科畢業於哈爾濱商業大學，主修統計學專業；於2010年6月研究生畢業於吉林大學，主修金融學專業。

**張玉生先生**，1950年5月出生，自2015年4月起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張先生自1970年8月至1977年10月擔任雙陽區鹿鄉鎮團委書記；自1977年11月至1980年3月擔任雙陽區奢嶺鄉黨委副書記；先後自1980年4月至1983年11月擔任雙陽區鹿鄉鎮黨委副書記及自1983年12月至1987年6月擔任雙陽區鹿鄉鎮黨委書記；自1987年6月至1990年9月擔任雙陽區鄉鎮企業管理局局長；自1990年9月至1993年3月擔任長春市鄉鎮企業局礦建處處長；自1993年3月至2001年5月擔任長春市第四建築公司總經理；自2001年5月起至2010年9月擔任本行股東長春華星建築有限責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兼總經理；自2010年9月起為長春華星建築有限責任公司股東之一。張先生於1993年12月畢業於遼寧刊授黨校，主修經濟學；於1999年7月函授專科畢業於吉林工業大學，主修工業與民用建築工程管理。此外，張先生於2003年8月獲吉林省人事廳認證為高級經濟師。

張玉生先生曾為吉林華星新型建築材料有限責任公司(於2006年4月25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生產、批發及零售免燒磚及牆體板業務，並於2015年9月2日通過註銷登記解散)的董事。張先生確認本身並無行事不當以致公司解散，且並不知悉其因上述解散而已或將面對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其參與上述公司營運主要是由於擔任該公司董事職責所需，於解散該公司過程中亦無涉及任何不當行為及不法行為，而該公司於解散或撤銷註冊時具有償債能力。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長春華星建築有限責任公司持有本行417,742,818股內資股。張先生擁有長春華星建築有限責任公司60%的股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先生被視為於長春華星建築有限責任公司所持有的本行股份中擁有權益。

**吳樹君先生**，1959年11月出生，自2012年12月起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吳先生自1997年9月至2001年7月擔任雙陽區建築總公司項目經理；自2001年8月至2003年2月擔任長春萬興工程有限責任公司項目經理；自2004年3月至2014年12月擔任本行股東長春鼎興建築工程有限責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兼總經理，自2015年1月起為長春鼎興建築工程有限責任公司股東之一。吳先生於2001年7月函授專科畢業於長春工程學院，主修土木工程。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長春鼎興建築工程有限責任公司持有本行140,805,193股內資股。吳先生擁有長春鼎興建築工程有限責任公司88%的股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吳先生被視為於長春鼎興建築工程有限責任公司所持有的本行股份中擁有權益。

**張立新先生**，1977年9月出生，自2021年8月起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張先生自2000年7月至2002年12月，擔任吉林遠大會計師事務所審計主管；自2003年1月至2005年12月，擔任中鴻信建元會計師事務所吉林分所審計部主任；自2006年1月至2007年11月，在吉林省廣播電視信息網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工作，先後擔任審計部副主任(主持工作)、計劃財務部副主任(主持工作)、計劃財務部主任等職務。張先生自2011年6月至2012年5月擔任吉視傳媒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總監；自2012年5月至2018年1月擔任吉視傳媒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兼財務總監；自2018年1月起擔任吉視傳媒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委員、總經理助理兼財務總監。自2020年8月，擔任吉視傳媒文化產業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同時擔任吉林省東北亞大數據創

業服務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張先生於2000年7月本科畢業於長春稅務學院(現吉林財經大學)，主修會計學(註冊會計師專門化)專業。張先生於2002年11月獲財政部頒發的註冊會計師資格，於2018年11月獲吉林省財政廳頒發的正高級會計師資格。

**王瑩女士**，1984年12月出生，自2021年8月起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王女士於2010年4月加入研奧電氣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長春研奧電器有限公司，自2010年4月至2016年5月，擔任長春研奧電器有限公司人力資源專員、董事會秘書、黨支部副書記、工會主席等職務；自2016年6月至2016年11月，擔任長春研奧電器有限公司證券事務代表、黨支部副書記、工會主席職務；自2016年11月起擔任研奧電氣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股票代碼：300923)證券事務代表、黨支部副書記、工會主席職務。王女士於2010年4月碩士研究生畢業於長春工業大學，主修社會學人力資源專業。王女士於2016年10月取得中國證券業協會證券業從業人員資格證書；2017年7月取得深圳證券交易所董事會秘書資格證書；2019年9月取得美國項目管理協會項目管理專業人士資格認證(PMP)的項目管理資格證書；2020年1月取得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企業人力資源管理師職業資格；2020年12月取得深圳證券交易所董事會秘書後續培訓結業證書。

**孫甲夫先生**，1972年11月出生，自2021年8月起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先生自2001年7月至2019年5月，先後任吉林吉大律師事務所律師、主任、高級合夥人等；自2019年5月至2022年8月任吉林創一律師事務所高級合夥人；自2022年8月起任吉林攸同律師事務所主任，2024年1月起任吉林攸同律師事務所高級合夥人。孫先生現為吉林省法學會商法學研究會常務理事，吉林大學法學院刑事合規法律研究中心副主任，長春市律師協會公司法律委員會副主任，吉林省律師協會企業合規專業委員會副主任，吉商聯合會副主席(法律委員會主任)。孫先生於2001年6月本科畢業於吉林大學，主修法律專業。孫先生於2018年11月，獲上海證券交易所獨立董事資格。

**方緯谷先生**，1977年3月出生，自2021年9月起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方先生現為通力律師事務所管理合夥人，香港執業律師並於英格蘭及威爾士取得律師資格(非執業)。方先生擁有多多年企業和商業律師經驗，專門從事合併與收購、資本市場交易、企業重組及一般企業融資以及商業事務，包括於香港交易所主板及GEM板(前稱創業板)首次公開招股及上市項目中擔任發行人或保薦人/包銷商的香港律師。在加入通力之前，方先生曾在香港多間大型國際律師事

務所任職。方先生現任運輸及房屋局下設上訴委員會(房屋)成員、社會福利署下設整筆撥款獨立處理投訴委員會成員、香港會計師公會紀律審裁團成員以及香港罕有骨骼疾病基金會(為罕見遺傳性骨病兒童而設立的慈善機構)法律顧問。自2014年至2020年擔任香港罕見疾病聯盟副主席及自2016年至2020年擔任保安局下設人事登記審裁處審裁員。方先生於1999年12月畢業於香港大學，獲法律學士學位及法學專業證書。

**金曉彤女士**，1964年5月出生，自2021年8月起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金女士自1995年1月起在吉林大學商學院任教，歷任講師、副教授；2005年12月至今為吉林大學商學與管理學院(前吉林大學商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主要從事企業管理及市場營銷方面的教學與研究工作。2005年9月至2006年9月在加拿大Brock大學作訪問學者。金女士2016年成為國務院特殊津貼獲得者，2012年成為教育部哲學社會科學重大課題攻關項目首席專家，2020年獲評吉林大學「領軍教授」。金女士現為中國高等院校市場學會副會長、吉林省商品流通學會副會長、中國管理學會市場營銷專業委員會委員、國家留學基金委訪問學者(含博士後/高水平研究生派出計劃)項目終審專家、國家博士後面上項目與特殊資助項目匿名評審專家、吉林省社會科學「十四五」規劃管理學學科專家。金女士於1986年7月獲長春大學工業經濟專業學士學位；於1991年12月獲吉林大學國民經濟計劃與管理專業碩士學位；於2003年7月獲吉林大學政治經濟學博士學位。

**安明友先生**，1972年7月出生。安先生自2004年7月起，在長春稅務學院(現吉林財經大學)任教，歷任講師、副教授等，2013年9月起被聘為教授。現為吉林財經大學財政學教授，吉林省農業經濟學會副理事長，中共吉林省委決策諮詢委員，吉林省人大常委會立法諮詢專家，吉林省政府決策諮詢委員，吉林省財政學會常務理事，並自2020年12月起擔任迪瑞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300396)獨立董事。安先生於1996年7月獲吉林農業大學農業經濟管理學士學位；於2004年7月獲長春稅務學院會計學碩士學位；於2011年6月獲南開大學經濟思想史博士學位。

**尹小平先生**，1962年4月出生。尹先生自1986年9月至1989年7月在吉林財貿學院(現吉林財經大學)任助教；自1992年1月至1994年7月在吉林大學日本研究所任助教、講師；自1994年9月起，在吉林大學東北亞研究院任教，歷任講師、副教授等，2005年1月起被聘為教授。現為吉林大學教授、博士生導師，全國日本經濟學會理事，吉林省經濟法研究會常務理事，《現代日本經濟》雜誌編輯委員。尹先生自20世紀90年代初以來，一直在吉林大學從事世界經濟、日本經濟以及東北亞區域經濟的教學與研究工作，自1997年4月至1998年4月，在日本國關西學院大學經濟學部擔任客座研究員；自2007年4月至2007年10月在日本國西南學院大學商學部擔任講座教授；自2013年4月至2013年10月在日本國同志社大學經濟學部擔任講座教授；自2015年9月至2016年6月在日本國關西學院大學經濟學部擔任講座教授。尹先生於1986年7月獲吉林財貿學院會計學學士學位；於1991年12月獲吉林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於1999年12月獲吉林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

**戴昀弟女士**，1963年10月出生，現任長春財經學院管理學院教授、副院長。戴女士自1987年7月至1991年3月任吉林農業科技學院經管系教師，自1991年4月至1997年2月任吉林農業大學食品工程學院教師、助教，自1997年3月至2004年9月任吉林農業大學食品科技開發公司總經理，自2004年10月至2007年12月任吉林農業大學經濟管理學院副教授，2008年1月至2012年12月任吉林農業大學經濟管理學院教授，自2013年3月至2019年12月任長春財經學院管理學院教授，自2020年1月起任長春財經學院管理學院教授、副院長。戴女士現任吉林省物流與供應鏈學會副會長、吉林省財政學會理事、吉林省一流本科專業負責人、教育部學位評審專家。戴女士擁有吉林省科技廳戰略規劃處評審專家、吉林省物流師、快遞員職業資格高級考評員等資格。戴女士於1987年7月畢業於吉林農業大學農牧經濟管理專業，獲學士學位；2003年6月畢業於東北師範大學MBA工商管理專業；2014年6月畢業於吉林農業大學農業經濟管理專業，獲博士學位。

**劉建新先生**，1970年5月出生，現任大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天津分所質量控制負責人。劉先生自1993年9月至2001年8月任天津市國際信託投資公司財務部門主管會計，自2001年8月至2011年12月任中瑞岳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天津分所項目經理、部門副經理，自2012年1月至2019年9月任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天津分所高級經理、部門經理，自2019年10月至今任大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天津分所質量控制負責人。劉先生於1997年5月經國家人事部批准取得會計師資格，於2001年11月經天津市註冊會計師協會批准取得中國註冊會計師資格。劉先生於1993年7月畢業於西安電子科技大學工業管理工程專業，獲學士學位。

**董帥兵先生**，1972年8月出生，現任升圓律師事務所專職律師。董先生自1992年3月至1995年7月任九台市司法局科員，自1995年3月至2009年8月任九台市人民法庭庭長，自2009年8月至2014年4月為吉林今典律師事務所高級合夥人，自2014年4月至2018年1月為吉林義理律師事務所高級合夥人，自2018年1月至2020年12月為吉林維岳律師事務所高級合夥人，自2020年12月



至2023年6月，任海南衡佑律師事務所主任，2023年6月至2023年10月為吉林亨和律師事務所專職律師，2023年10月轉入升圓律師事務所任專職律師。董先生於1992年7月專科畢業於長春大學政治專業，於2000年12月畢業於吉林大學經濟法專業，獲學士學位。

**胡國環女士**，1963年8月出生，胡女士自1987年7月至1988年8月任吉林農墾特產專科學校經濟管理系教師，自1988年8月至2007年6月任吉林省農業銀行幹部中等專業學校教師，自2007年6月至2018年7月在吉林省農業銀行工作，自2018年7月退休。胡女士於1987年7月畢業於吉林農業大學農業經濟管理專業，獲學士學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胡女士以實益擁有人的性質持有本行4,001,953股內資股。

**公司章程修訂對照表**

公司章程原條款	公司章程修訂後的條款
<p>第十八條 經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和有關部門批准，並經公司登記機關核准，本行的經營範圍是：</p> <p>(一) 吸收人民幣公眾存款；</p> <p>(二) 發放人民幣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p> <p>(三) 辦理國內結算、票據承兌與貼現；</p> <p>(四) 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p> <p>(五) 買賣政府債券、金融債券，參與貨幣市場；</p> <p>(六) 從事同業拆借；</p> <p>(七) 代理收付款項及代理保險業務；</p> <p>(八) 提供保管箱服務；</p> <p>(九) 代理買賣基金、信託產品及其他理財產品，基金銷售；</p> <p>(十) 從事銀行卡業務；</p> <p>(十一) 外匯存款、外匯貸款、外匯匯款、外幣兌換、國際結算、同業外匯拆借和資信調查、諮詢、見證，外匯</p>	<p>第十八條 經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和有關部門批准，並經公司登記機關核准，本行的經營範圍是：</p> <p>(一) 吸收人民幣公眾存款；</p> <p>(二) 發放人民幣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p> <p>(三) 辦理國內結算、票據承兌與貼現；</p> <p>(四) 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p> <p>(五) 買賣政府債券、金融債券，參與貨幣市場；</p> <p>(六) 從事同業拆借；</p> <p>(七) 代理收付款項及代理保險業務；</p> <p>(八) 提供保管箱服務；</p> <p>(九) 代理買賣基金、信託產品及其他理財產品，<del>基金銷售</del>；</p> <p>(十) 從事銀行卡業務；</p> <p>(十一) 外匯存款、外匯貸款、外匯匯款、外幣兌換、國際結算、同業外匯拆借和資信調查、諮詢、見證，外匯</p>

公司章程原條款	公司章程修訂後的條款
<p>借款、外匯票據的承兌和貼現、外匯擔保、即期結售匯、自營及代客外匯買賣；</p> <p>(十二) 信息服務業務(不含固定網信息服務業務項目)；</p> <p>(十三) 經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等監管部門批准的其他業務。</p>	<p>借款、外匯票據的承兌和貼現、外匯擔保、即期結售匯、自營及代客外匯買賣；</p> <p>(十二) 信息服務業務(不含固定網信息服務業務項目)；</p> <p>(十三) 經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等監管部門批准的其他業務。</p>